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0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增聘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介绍

2025年4月28日，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新增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相关约定，收购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推荐蒯海波为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聘任其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目前，苏州冠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经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蒯海波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名刘建明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蒯海波、刘建明简历见附件）

刘建明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1、蒯海波，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2003年9月至2023年8月，担任苏州中天纸业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已注销)；2014年10月至2025年4月，担任苏州冠鸿工程安装有限公司监事(现已卸任)；2020年3月至2025年4月，担任冠鸿（苏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已卸任)；2017年11月至今，担任苏州冠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蒯海波持有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629,426股，其与徐军、徐飞、刘世严系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超过 5%以上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刘建明，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律专家人士。1994年至1996年，担任苏州桃花坞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1996年至2002年，担任苏州兆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年至2014年，担任上海建纬（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至今，江苏双泽律师事务所主任；2024年11月起，担任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建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